

巫波集

汝龍序

巫 婆 集

著夫訶契 · 東安

譯 龍 汝

新 譯 文 叢 刊

契 訶 夫 小 說 選 集

1

巫 婆 集

著 者 A · 契訶夫

譯 者 汝 龍

編 者 巴 金

出版者 平明出版社

上海汕頭路八二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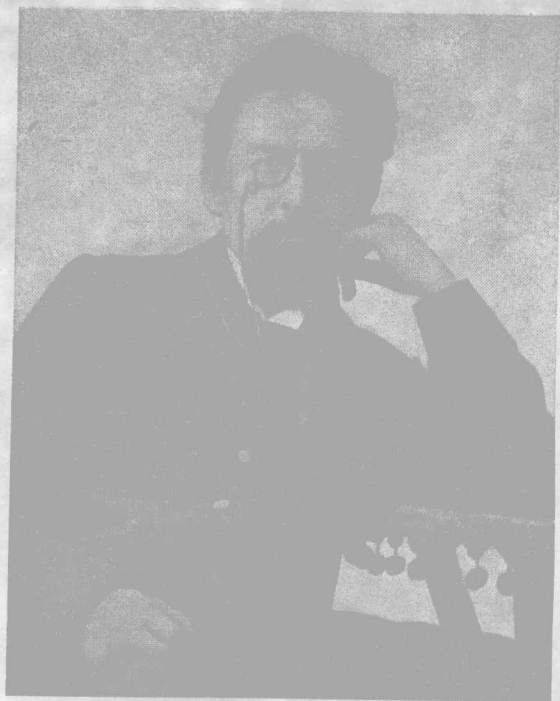
基本
定價

九 元 五 角

版權所有·不准翻印

P. 188 1950年4月滬初版

1950年11月滬再版 2001—3000冊



A. L. G.

契訶夫評傳 一

A·雅莫林斯基著 一

契訶夫雖然絕口不提自己的身世，可是素來無意掩飾自己出身的卑賤。有一回他對自己的早年景況，給了相當明顯的暗示。他以成名的青年作家的身份，向一個同代的作家提出這樣的主張：『請寫這麼一篇小說，描寫一個年青人，原本是農奴的兒子，當過小夥計，進過唱詩班，作過中學學生，大學生，從小就經人教誨，要他尊敬權勢，吻牧師的手，崇拜別人的思想，感

● 原載在紐約 The Viking Press 一九四七年出版的契訶夫的篇首，原名是編者序言。——中譯者。

● Abraham Yarmolinsky (1890——) 美國的文學批評家和繙譯家。原籍是俄羅斯，一九二二年入美國籍；從一九一八年起任紐約市立羅斯拉夫文科的主任，專門研究俄國文學，用英文寫過屠格涅夫和朵思托也夫斯基的傳記和別的批評文章，譯過普希金，安德列葉夫等人的作品。——中譯者。

謝外人賞的每一片麵包，又挨過許多回挨，在學校因為沒有橡皮用就向一個個同學求借還常常動拳頭，折磨動物；還喜歡跟闊親戚一塊兒喫飯；對於上帝和人呢，只因為感覺自己渺小就無所謂的一派假仁假義——描寫這青年怎樣把奴隸的血從自己身上一點一滴的擠出去，描寫他怎樣在一個晴朗的早晨醒來，覺得自己血管裏流的不再是奴隸的血，而是真正的人的血了……」

恐怕，他始終沒從自己身上把最後一滴奴隸的血完全擠出去。實在，他素來認為自己無論怎樣算不得生活的主人或藝術的主人。不過，他總算成了自由人。他買來的自由是付過代價的；堅毅的努力，長期的自修；因此，精神方面也好，經濟方面也好，他都要算是獨力奮鬥成功的人。這孩子雖然出生在俄羅斯社會裏頂頂卑微，頂頂下賤的一層，沒落的中產階級裏面，雖然不免受到那階層的庸俗的影響，到頭來竟插足到被佛斯特爾——巧妙的形容做「體貼、敏感、英勇的第一流人物」的階層裏面去了。

契訶夫真是農奴的兒子；要不是他祖父，一個有雄心的農民，積錢贖得一家人的自由，那

他出世的時候也該是個農奴。他父親在社會上發達起來，成了一家雜貨舖的老闆，或者毋寧說，一家百貨店的老闆，因為店裏也賣酒。這店開在南方荒僻的小海港泰干洛格；●安東·契訶夫就是在那兒於一八六〇年一月十七日出世的，他在家裏排行第三，後來他一家共有五個男孩和一個女孩。

那位百貨店老闆是個嚴格的訓導家，他認為打孩子是做父母的責任，還逼着孩子上教堂做禮拜；他自己是深愛那種禮拜的。他是那種用宗教使得自己四周的人喫苦受罪的人。除了參加數不盡的彌撒以外，小安東，哪怕沒生着聽歌的耳朵或唱歌的喉嚨，也得參加由他父親組成的教堂唱詩班。在教堂裏在衆人的羨慕眼光下，立在唱台上，那憤怒的孩子覺得自己像個小犯人；他表面上假意微笑，本心卻把宗教教育看成了苦刑。『回想專斷和虛偽傷害我們的童年的程度，』有一回他寫信給他的大哥，『真是叫人噁心而害怕。』他長大成入後，就厭惡一切方式的欺詐和高壓。

泰干洛格的人口裏包括許多希臘人，其中有些是闊綽的進口商。他們出錢爲貧苦兒童

辦一個教會學校，只有一個教室，由一個既沒學問又野蠻的校長主持着。安東也給送進去，原意是希望他日後可以在希臘商人手下當一名會計。上了一年學，他連希臘文的字母也沒學會；那時他是九歲，就給轉到本地的 *Gimnaziya*，兼教文法的高等學校去了。關於他在那兒的生活情形，他自己講得很淒慘，一半也許因為他沒功夫唸書的緣故。除了忙別的事以外，他還得爲他父親在店裏做看門狗；在店裏，他漸漸熟悉了少稱斤，少找錢的一切花樣。

安東到十六歲的時候，店子倒閉了；他父親連忙逃之天天，纔算免掉入那個『債務人監獄』。他上莫斯科去，他的兩個大兒子正在那兒唸書。其餘的家人不久也跟去，只有安東沒去，撇下他一個人自尋生路。他繼續上學，靠教家館，向親戚告幫，來維持生活。他的景況是很窘的，不過他的生趣總算不再受家庭中的陰森空氣的壓制了。

在高等學校畢業以後，他到莫斯科跟家人團圓去了；他得到泰干洛格市政府的一筆小小的津貼，就此進了大學，做醫學生。契訶夫一家，這時景況很慘。實際上，安東成了一家的家長，一家人都眼巴巴的指望他來養活，就跟此後一連許多年的情形一樣。據說，那年冬天，爲了給

他母親的生日買一份壽糕起見，他給一個滑稽週刊寫了一篇東西。那篇東西給他帶來他在文學上的第一筆進款。

『唉，我開筆的第一篇是多糟糕的文章啊，』契訶夫有一回說，『天吶，好糟糕的文章吶！』他拿各式各樣的文章供應小報：笑話啦，畫漫畫用的寓言啦，廣告啦，格言啦，藥方啦，篇篇都是滑稽口吻。他寫速寫，戲評，極短極短的小說。有一回他甚至跟人打賭，寫出一篇愛情故事，假充是翻譯過來的，還寫過一個長篇的黃色小說，那小說裏有個 *femme fatale*。在故弄玄虛的情節裏給人殺害了。（這篇小說跟他早期許多作品的命運不同，獨獨沒有能够安然的埋葬在連載那篇小說的一大疊報紙裏，六十年後竟給好萊塢的掘墓鬼挖去了。）●他還幹過一陣子新聞記者。他寫了很多很多的特寫出來，他能够在任何情形下，不管是甚麼地方，也不管是甚麼時候，只要興致一來，拿筆就寫；有時他能够趕出一篇速寫來——例如誘惑——原

●法語：慘遭毒手的女性——中譯者。

●意思是「六十年後竟給好萊塢的電影製片家從故紙堆裏翻出來，拍成電影了。」那影片的中文譯名是「胭脂血」——中譯者。

稿上一句也沒刪改。彷彿是材料自己寫出自己來似的。那些文章大半是鬧劇，無傷大雅的嘲諷，意在逗人好意的哈哈一笑罷了。不過有時也偶爾流露一點苦味，一點市民感情的暗示，一點同情下層人的意味。這位幽默家其實自己厭惡自己，雖然他的作品沒表現出來，他的心裏卻有這種情緒。他結交的那些文丐是一夥兒壞蛋。他不願意想到自己就是他們的同夥兒。『新聞記者，充其量是個騙子……』他寫信告訴他的一個弟兄。『我是他們當中的一個，我跟他們一塊兒工作，跟他們握手，別人說遠遠看上來，我也開始有點像騙子了。』不管怎樣，他跟自己說：他絕不一輩子幹新聞記者。雖然他覺得不大合宜做醫生，可是醫病倒許能拯救他呢。

接到醫學院的畢業文憑，他有一陣子在一個小城裏主持一個醫院。甚至在這以前，他就已經開始積蓄關於農民病人和鄉間郎中的知識，後來那些人就在他的小說裏出現了。過幾個月，他回到莫斯科掛牌行醫。他是辛勤克實的大夫，可是醫病證明了不是他的救星，至少在經濟方面實在沒救了他。他的病人大半是窮人；不管怎樣，他總認為醫病是盡做人的責任，不認為是謀生之道。他仍舊大半依靠他的筆來取得進項；雖然他照舊寫得很快，可是也只能勉強維持生計罷了。時間一久，他居然覺得一人兼幹兩種行業也未嘗不可。『醫病是我的元配，』他做醫生四年以後寫信告訴一個朋友，『文學是我的姘頭。白天我跟這一個一塊兒喫飯，晚

上我跟那一個一塊兒過夜。雖然這樣不大正經，倒也減去了生活上的苦燥無聊；況且，儘管我用情不專，她們各人卻並沒損失甚麼呀。」結果，姘頭反倒篡奪元配的正位了。

有時他又覺得醫病對於他做作家，多少有點妨害。醫生很少有幻想；他說，這樣一來就「多少使得生活乾枯了。」不過，他的比較確當的判斷，是醫診的訓練有助於他的寫作，使他對於男男女女有更直接的、更透徹的了解，免得他落到主觀的陷阱裏去——主觀，正是他所痛恨的一件事。他的小說裏少有臨床的研究，即使他寫到傷寒的病例或女人小產的情形，不管症狀的描寫有多麼確切，他觀察病人也還是因為病人是一個人的緣故，倒不是因為甚麼別的緣故。根本上說來，他所關切的不是疾病，而是健康。

同時，他的作品當中開始越來越多的出現了預告着不久就要豐收的作品：短篇的純粹喜劇啊，鮮明的個性素描啊，叫人迴腸盪氣的小傑作啊，對於人心愚蠢的公正研究啊。他在成熟，雖然成熟得慢，不均勻，不過成熟卻是沒問題的。有一件事使他暗自喫驚：他漸漸發現自己已經有了讀者，而且，真的，儘管他還沒在有權威的「大」雜誌上發表過小說，他卻已經成了評論文字的對象。一八八六年開春，他湊够路費去彼得堡，全國的文化中心和出版中心；他受到的款待「如同波斯王」所受的款待一樣。隨後，一位大文豪，格里高樂維奇，來了一封了

不起的信，告訴他說，他是年青一輩的作家裏的第一流作家，叮囑他嚴肅的把握自己的才能。臨到年終他再去游歷京城，他發現他是那兒的『頂時髦的作家。』這中間，他已經出版第二冊小說集，很成功（第一冊出版，沒人理，就那麼悄悄過去了），又已經開始爲大報 *Novoye Vremya*（新時代）——作者註——寫小說，這樣一來稿費就多了，聲望也高了。

他正在發揚文學的良心。從前，他開玩笑說，寫文章如同喫餡餅；現在呢，每逢他拿起筆來，他的手卻發抖。他一心要寫一點正正經經的東西，能够發揮他的全部能力，又能够不慌不忙細細寫出來的東西。到一八八七年夏天，他至少算是實行了他的志願的一部分，寫出一個劇本來，劇名襲用劇中那不幸的主人公的姓氏，伊凡諾夫。他素來愛好戲劇，甚至從小就寫劇本。不過，伊凡諾夫卻是一個失敗；他趕快忘掉它，不久寫成一個很長的小說草稿。這篇筆調從容溫柔、逼真的『游記』，他一大半靠了兒時記憶中的南方大平原寫成的。不過，喜劇的風味還沒有一下子祛除。只化幾天功夫，他又趕出來一篇農民，他把它形容做『一篇法國式的、空

俄羅斯十九世紀初期的著名小說家，在當時，要算是契訶夫的前輩了。——中譯者。

● 一個獨幕劇。——中譯者。

洞的小喜劇。』那個戲證明了大有票房價值，而且爲後代的俄國人所喜愛。這以後，這樣的諷刺劇，他還寫過好幾篇，大半是把他早期的小說改編成的，可是這以後，他的小說裏，談諧的風趣卻從此不見了。

有一件事使他又驚又喜：一八八八年秋天，由於優越的文學成就，他榮膺學會頒贈的『普希金獎金』。他嚐到了成名的濃濃的甜味。不過有時他又覺得他不配。草原他寫得很慢，『如同一位美食家品味一隻山鵲似的。』雖然那個長篇的問世招來衆人對他的注意，他自己卻疑惑那篇東西大有問題：那篇東西不是一個有機的整體，而是一串連續的畫面。在同一年寫成的命名曰宴會，他因爲趕着寫而寫得一塌糊塗。他有爹有娘，有妹妹，有好幾個弟弟，他們的生活由他維持；全家住在一所兩層樓的房子裏，房錢也得由他出；爲了維持開支，他非拚命不可。他得獎以後不久，寫信給一個朋友，說他的文學活動還沒認真開始呢。他不過是個學徒罷了，或者連學徒也不如，只不過是個『地道的文盲』罷了。他得從頭做起，從頭學習。總行要是今後他化四十年的功夫看書用功，那麼學成之後他許會朝讀者發出一個砲彈去，弄得天空也震動。『照現在這種情形，我也跟別人一樣，只不過是個里里普仙罷了，』他結尾寫道。

Nyoye Vremya, 契訶夫從一八八六年起在那上面發表小說的日報，是反動的意見的機關報。他毫不猶豫的在那份報上發表文章，他還跟那份日報的主人兼編輯，變節的自由主義份子阿歷克塞·蘇瓦林，結成深厚的友誼。在他上中學，唸大學的那段時期，他始終沒接觸過在學生當中盛行的激進思想。他大半是在保守派的圈子裏活動，對於社會主義者，存着當時流行的偏見，認為他們是「搗亂的傢伙」，甚至還有幾分反對猶太人。從他跟蘇瓦林的報紙合作以後，過了兩年，他卻給那些由敵對陣營主辦的雜誌寫稿子了。他正在開始拋棄政治方面的庸俗的見解，就跟在這以前他擺脫了他從小受過薰染的粗俗，奴性，偽善一樣。不過他還不能建立一種堅定不移的信仰。他在快滿三十歲的時候還在說：他自己每個月都在改變他在政治方面，宗教方面，哲學方面的 weltanschauung。① 當時他似乎給托爾斯泰的思想迷住了。那影響一連有好幾年，這是可以從他的作品裏看出蛛絲馬跡來的。

可是契訶夫天生不是做信徒的材料。在判斷事理方面，他培養了一種懷疑性的獨立思

① 即英國小說家 Swift 所著格利佛游記 (Gulliver's Travels) 書中的小人國的人民。——中譯者。
② 德語：世界觀。——中譯者。

想，正好抵消了他從小受過薰陶的服從權力的精神。到頭來，他發現他自己不能遵奉托爾斯泰的信仰。他把信心放在科學上；他愛文化——所謂文化，有一回他寫道，他是指着地毯，帶彈簧的馬車，聰明才智說的。一種想法是，人民當然應該跟牛馬似的拿鞭子抽着纔會往前走，另一種想法是，人民用不着拿鞭子去抽也會往前走；在這兩個想法中間有一道鴻溝，那鴻溝使得他信仰了進化論。他終於覺得人類喜愛蒸氣和電力勝過喜愛獨身和素食。●托爾斯泰的影響的魔力一旦粉碎，他的處境，照他自己的說法，就如同一個人的房子給人搬空了似的。沒有新房客住進來。他的頭腦不是造學說的頭腦，更不是造教條的頭腦。後來他總算造了一條很像教條的明確信念，那是他在給朋友的信裏偶爾講到的：『我認為頂頂神聖的東西，是人類的身體、健康、智慧、才能、靈感、愛情、絕對的自由——不受暴力和虛偽影響的自由，不管暴力和虛偽用甚麼方式表現出來。』……

他原可以給他的信念多添一條。他不相信甚麼制度，……不過，他卻跟民粹派（Populists）那樣，相信羣衆的精神在根本上是健全的，而且實在是優越的。他的信心放在個人上。依

他看來，個人自己的良心纔是在是非中間的唯一仲裁者。他雖然缺少叛逆的精神，可是他不但已經養成了在私人關係上痛恨壓迫的心理，還用嘲弄的眼光瞧着政府。不過……他不大關心政治問題。應該注意，他的大部分作品是在這樣一個時代產生的：先前，七十年代那種初期的激烈的政治活動以暗殺亞歷山大二世達到最高峯後，失敗了，緊跟着來的是政治活動遭遇挫折而日漸低沉的這個時代。敏感的作家難免多多少少感染到這黯淡無光的時代的色彩。

契訶夫雖然沒生得有政治頭腦，可是充分感到社會道德的敗壞，而且有着強烈的市民責任感。這兒，他又覺得要緊的，是個人的創造，個人的努力。他的一生中，有一件事情叫人有點莫明其妙，必須用上述的他那種態度來解釋，纔講得通。在一八九〇年春天，他丟開文稿和醫術，撇下家人和朋友，在頂頂困苦、有時還很危險的情形下，乘火車，搭木船，坐雪橇，乘馬車，走完一萬八千里路，到了庫頁島——上的『流犯村』——那時穿過西伯利亞的大鐵道還沒建造。他在那兒盤桓三個多月，實際上訪問了每一家——他說事實上他一個人幹了一回戶口

總調查——然後，他帶着寫書的材料，繞道印度洋，回到祖國。那本巨著五年以後出版了。那本書是個大雜燴：有統計表，有故事，有瑣碎的地理材料和歷史材料，有大姆指那麼大的肖像，雖也有幾頁文字描寫人們墮落到怎樣的程度，寫得公正坦率，敵得過朵司托也夫斯基的死屋札記。●可是仍舊不能彌補全書的雜亂。契訶夫寫完這本書，覺得很高興，想到自己的文學衣櫃裏掛着這麼一件「粗布的囚衣」，還覺得驕傲。可是，難道就是爲了滿足這一點，他纔不辭長途跋涉的艱險和寄居荒島的困苦嗎？他動身以前，對於這番遠行，曾向他朋友列舉種種理由。他的真實理由似乎是引起社會上的人去注意那些囚犯的悲慘命運；對於他們的命運，他自己憑一股愛護同胞的熱情，覺得自己應該負責。可是，他是自由自在的去，別人卻是押去的，因此徒勞無功。他的姿態是吉訶德●的姿態：那本書並沒喚醒人們，對於那些犯人似乎也沒

●這書是俄國小說家朵恩托夫也斯基（1821-1881）憑親身的經驗描寫西伯利亞的囚徒和流放生活的。

——中譯者。

●指西班牙小說家塞萬提斯（1547-1616）所著唐·吉訶德書中那位喜歡打抱不平卻徒勞無功的俠客。

——中譯者。